



弘和仁愛
HOSPITAL CORPORATION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2017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7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8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19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21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2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曉鵬先生(行政總裁)
陸文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主席)
林盛先生
劉路女士
王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
史錄文先生
周向亮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向亮先生(主席)
史錄文先生
林盛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曉紅女士(主席)
林盛先生
周向亮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令歡先生(主席)
史錄文先生
陳曉紅女士

公司秘書

鄭燕萍女士

授權代表

林盛先生
鄭燕萍女士

上市資料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股份代號：3869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部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6號
錦秋國際大廈B座1602室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第一座 2701 室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址

www.hcclhealthcare.com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鎧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辦事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88,209	76,097
經調整毛利 ⁽¹⁾	60,399	52,050
經調整純利 ⁽²⁾	45,202	36,856
經調整毛利率	68.5%	68.4%
經調整純利率	51.2%	48.4%
經調整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³⁾	0.297	0.292
<i>經調整項目</i>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計入成本)	17,686	1,302
現金獎金(計入成本)	735	—
上市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20,821	10,992
外匯虧損(計入財務開支)	8,393	—

附註：

- (1) 本集團的毛利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42.0百萬元。經調整毛利按撇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本公司激勵計劃下的現金獎金影響後的期內毛利計算(「經調整毛利」)。
- (2) 本集團的淨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4百萬元。經調整純利按撇除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後的期內利潤計算。非經常性開支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激勵計劃下的現金獎金，(iii)上市開支，以及(iv)與上市淨收益的銀行存款有關的外匯虧損(定義見下文)(統稱「非經常性開支」)(「經調整純利」)。
- (3) 本集團的每股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0.103元。經調整每股盈利按撇除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後的歸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每股利潤總額計算。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我們的」或「我們」）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上市」）。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在中國醫療體系持續全面深化改革的宏觀環境下，我們緊密圍繞國家醫改主線方向，深入探索發展機會。我們秉承積極併購的外延擴張發展策略，和深入挖掘內部現有業務的增值與創新服務模式，通過提高本集團整體醫療服務品質及運營效率而取得了可喜的收穫。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1**百萬元增加**15.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88.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經調整的純利為人民幣**45.2**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22.6%**。本集團現有業務的持續穩健發展為未來全國性的醫療服務網路擴張奠定了堅實基礎。

基於中國醫療保險普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人口老齡化等多種因素驅動，本集團堅持以滿足百姓健康需求為出發點，聚焦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此外，本集團亦將服務範圍擴張至提供健康管理服務、康復服務、居家醫療服務、養老服務等領域。下屬醫療機構在集團的有效戰略指導下，積極佈局，持續提升其提供的醫療服務品質，擴展醫療服務領域。為順應中國老齡化和消費升級的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大力鼓勵下屬各醫療機構在家庭病床、康復、VIP等居家醫療和高附加值服務上開展一系列有意義的探索。我們現有的業務維持穩定增長和業務優勢，憑藉我們了解百姓需求和把握市場機遇的能力，本集團的業績顯著提升。

此外，本集團在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積極拓展外延併購業務。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訂立意向書，以購買(i)位於浙江省的營利性綜合服務醫院；(ii)主要從事供應藥物的公司；及(iii)擁有若干物業的公司各自的**70%**股權。未來將會積極併購若干家醫療機構，與本集團的經營管理醫療機構經驗創造協同效應；積極推動網絡醫療機構的醫療資源分享，實現業務模式的創新與增值，成為中國醫療服務行業中具有影響力的領跑者。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76.1 百萬元增加 15.9% 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 88.2 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分部及服務類別劃分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綜合醫院服務		
— 藥品銷售	12,980	9,286
— 治療及一般保健服務	4,258	3,725
醫院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	70,207	62,430
— 其他服務費	764	656
	<u>88,209</u>	<u>76,097</u>

綜合醫院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綜合醫院服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 17.2 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人民幣 13.0 百萬元增加 32.5%。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綜合醫院服務分部的收入主要來自個體病人。本集團來自綜合醫院服務的收入增幅與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福華醫院」）的住院病人與門診病人就診人次增幅及每次就診平均收入增幅一致。福華醫院門診病人就診人次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 28,557 人次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 30,632 人次，及其住院病人就診人次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 289 人次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 314 人次。每次住院平均收入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2,944.8 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 16,476 元，而每次門診平均收入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324.6 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 393.8 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醫院管理服務

本集團的醫院管理服務分部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63.1 百萬元增加 12.5% 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 71.0 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向上海楊思醫院(「楊思醫院」)收取的總管理服務費費率保持穩定，分別為 22.12% 及 21.12%。本集團來自醫院管理服務分部的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楊思醫院的收入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295.8 百萬元增加 19.1%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352.4 百萬元。楊思醫院增加的收入部分由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維康投資」)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繳納 6% 增值稅替代先前須繳納的營業稅所抵銷；該稅收變化減少了我們於收入內確認的維康投資管理服務費，原因是本集團呈報扣除增值稅後的收入。

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成本為人民幣 46.2 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人民幣 25.3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20.9 百萬元，主要由於計入成本非經常性開支增加所致，當中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 17.7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 1.3 百萬元)及本公司激勵計劃下的現金獎金人民幣 0.7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零)。

經調整毛利

本集團的經調整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52.1 百萬元增加 16.0%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60.4 百萬元。經調整毛利增加人民幣 8.3 百萬元的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人民幣 12.1 百萬元並被人民幣 3.8 百萬元的成本增長(撇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本公司激勵計劃下的現金獎金)所部分抵銷。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 28.3 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人民幣 16.0 百萬元增加 76.2%。行政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增幅人民幣 12.2 百萬元與上市有關之開支之增幅人民幣 10.0 百萬元及上市後就監管合規向外部顧問支付的專業服務費人民幣 2.3 百萬元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為 32.0%，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 21.1% 增加 10.9 個百分點。

財務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開支為人民幣8.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零)。財務開支包括與上市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銀行存款有關的外匯虧損。

除稅前利潤及所得稅開支

基於前述原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7.4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人民幣35.8百萬元減少79.4%。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9.8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人民幣11.3百萬元減少13.0%。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的收益14.8%及11.1%，即減少了3.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遞延所得稅費用減少。

經調整純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4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純利人民幣24.6百萬元下降人民幣27.0百萬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本集團的非經常性開支包括(i)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本公司激勵計劃下的現金獎金，(iii)上市開支，及(iv)與上市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銀行存款有關的外匯虧損。本集團的非經常性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百萬元增加287.5%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導致純利大幅下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為人民幣24.6百萬元，下降109.9%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淨虧損人民幣2.4百萬元。

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22.6%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45.2百萬元。經調整純利增加人民幣8.3百萬元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人民幣3.8百萬元的支出及成本的增長(撇除非經常性開支)已抵銷部分人民幣12.1百萬元的收入增長。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565.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0.9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16.6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2.6百萬元)而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14.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5.41，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5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434.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327.2百萬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80.9百萬元及結構性存款增加人民幣30.0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結構性存款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上市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465.6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結構性存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借款或銀行融資，而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56.6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9.3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經考慮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及上市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應對需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浮動利率貨幣基金組成。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為人民幣80.9百萬元，有關詳情載述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名稱	賣方	日期	本金額變動 (人民幣)
貨幣基金	Credit Suisse	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	100,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	43,000,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32,50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43,132,508</u>
貨幣基金	招商銀行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	50,000,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10,000,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2,200,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37,800,000</u>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投資的該等金融資產為浮動利率貨幣基金，與股票或企業債務相比，其本金的預期回報及風險較低。該等貨幣基金集中於貨幣市場的短期證券，比如投資於存款證及短期商業票據等工具，為期不超過一年。

我們的財務管理基本目標為安全性、流動性及盈利能力。具體而言，我們致力在滿足本集團營運及策略發展的資本需要同時維持適當的風險水平及流動性，目標為在資金使用上提升效率及盈利能力。該等貨幣基金提供流動性、穩定的回報以及低成本與費用，讓本公司得以應付不時的贖回需要，符合我們管理本公司閒置資金的財務管理原則的準則。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基於業務及營運需要，繼續投資貨幣基金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可能將上市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存入短期活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工具，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一致。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65.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使用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亦無意按招股章程所列說明相反的方式使用所得款項。

面臨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幾乎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我們所有的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此，我們相信我們財務表現的外匯風險低。

質押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質押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訂立一份意向書以購買(1)位於浙江省的營利性綜合服務醫院；(2)主要從事供應藥物的公司；及(3)擁有若干物業的公司各自的70%股權，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刊發的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維康投資(本公司間接擁有80%的附屬公司)與上海宏發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維康投資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福華醫院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3,000,000元。完成後，福華醫院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刊發的公告。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隨後事件。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³⁾
趙令歡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97,000,000	70.19%
	視作擁有之權益 ⁽¹⁾	2,500,000	1.81%
張曉鵬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2,860,000	2.07%

附註：

- (1) Midpoint Honour持有並質押給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的股份。
- (2) 包括Midpoint Honour持有並質押給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的股份。
- (3)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8,194,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或被視為或當作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權益或以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⁴⁾
Vanguard Glory	實益擁有人	97,000,000	70.19%
Hony Capital Fund V,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7,000,000	70.19%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7,000,000	70.19%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7,000,000	70.19%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1)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9,500,000	72.00%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1)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9,500,000	72.00%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1)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9,500,000	72.00%
趙令歡先生 ^{(1)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9,500,000	72.00%
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實益擁有人	9,098,800	6.58%
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李元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Midpoint Honour 持有並質押給 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 的股份總數。
- (2) Hony Capital Fund V. L.P. 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為投資工具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Hony Capital Fund V,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而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由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其中 80% 股權由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持有，而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由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全資擁有。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由趙令歡先生持有 49%。
- (3) 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乃作為投資工具。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安徽中安」)。安徽中安由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持有，所持比例分別為 50% 及 45%。李元先生是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
- (4)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38,194,000 股。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股份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若干管理層成員(統稱「**管理層認購人**」)、彼等各自的投資控股公司、Midpoint Honour Limited(「Midpoint Honour」，由管理層認購人共同擁有的本公司股東)、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由弘毅投資成立的一家管理公司，為本公司的聯屬公司)及 Vanguard Glory(本公司股東)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本公司向 Midpoint Honour 配發及發行 300 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普通股的 3%，代價為人民幣 31,152,000 元。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及修訂協議，Midpoint Honour 受禁售限制所規限，且當任何一名管理層認購人經我們同意後辭任時須向我們交回認購股份，代價相等於認購代價外加利息(如適用)(「**交回代價**」)。因此，股份認購協議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入賬列為購股權計劃，據此，管理層認購人獲授予 300 份購股權，而本集團接受管理層認購人的服務。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等於交回代價。已授出購股權被視為向管理層認購人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股份認購協議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人民幣 1,302,000 元及人民幣 2,223,000 元確認為「成本」。

購股權以僱員任職滿第一年及第二年(歸屬期間)為條件。該等購股權可自上市日期起 12 個月或 24 個月開始行使。股份認購協議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與所有相關僱員討論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相關僱員亦獲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須待董事會批准，有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取得。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以使本公司向張曉鵬先生、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關睿涵女士(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股份增值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本公司向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2,500,000股名義股份，使彼等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開始的歸屬期根據名義股份增值收取現金付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2,03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無)確認為「成本」。

與陸文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

根據陸文佐先生的服務合約，捷穎控股有限公司(「**捷穎**」，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有條件授予陸文佐先生若干獎勵及股份增值權(倘其可就職於維康投資及作為院長向楊思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陸文佐先生的股份獎勵及股份增值權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13.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無)確認為「成本」。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

我們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使本公司能夠向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作為彼等對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回報。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並不涉及授出有關本公司新證券的購股權。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全權認為已經對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資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收取按名義股份於特定期間的增值釐定的現金付款。接納要約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合資格參與者並不擁有股東所享有的任何表決權及股息權利。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採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更

董事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予以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全職僱員 119 人(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18 人)。我們向僱員提供薪金、僱員相關保險及僱員福利。僱員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工資、福利及花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 31.7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 12.9 百萬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董事認為，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必要標準條款採納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可能獲得本公司內幕消息的人士)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買賣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買賣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向亮先生(主席)及史錄文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林盛先生。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定。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經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 18 至 50 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7	88,209	76,097
成本		(46,231)	(25,349)
毛利		41,978	50,748
銷售開支		—	(1)
行政開支		(28,252)	(16,03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232)	522
其他收入	9	1,623	569
經營利潤		15,117	35,800
財務收入	10	662	49
財務開支	10	(8,393)	—
除所得稅前利潤		7,386	35,849
所得稅開支	11	(9,819)	(11,287)
期內(虧損)/利潤		(2,433)	24,562
其他全面收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433)	24,562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291)	16,462
非控股權益		9,858	8,10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433)	24,5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的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12	(0.103)	0.167

第23至50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1,438	22,630
無形資產	13	1,080,325	1,082,0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244	27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548	—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02,555	1,104,977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3(a)	80,933	—
存貨		1,485	1,847
貿易應收款項	14	5,172	4,57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708	8,57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6	41,778	38,2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6,556	129,332
結構性存款		30,000	—
流動資產總額		616,632	182,600
資產總額		1,719,187	1,287,57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123	65
股份溢價	17	404,021	—
庫存股份	17	(3)	(2)
儲備	18	1,060,802	1,058,416
保留盈餘		48,306	60,597
		1,513,249	1,119,076
非控股權益		51,725	41,867
權益總額		1,564,974	1,160,943

第23至50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37,375	36,465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20	2,866	19,4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40,241	55,907
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16	4,697	3,855
貿易應付款項	19	3,622	4,63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20	100,191	57,838
即期所得稅負債		5,462	4,403
流動負債總額		113,972	70,727
負債總額		154,213	126,63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719,187	1,287,577

第 2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第 18 至 50 頁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張曉鵬

林盛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42,727	142,276
已付所得稅		(7,818)	(18,172)
已收利息		662	4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571	124,15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75)	(10,880)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3(a)	(93,100)	—
結構性存款增加		(30,00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5.3(a)	12,200	—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所得收益	5.3(b)	9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1,585)	(10,88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新普通股所得款項	17	434,861	31,152
已付股份發行成本		(20,422)	—
已付股息及預扣稅		(2,808)	(53,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11,631	(21,8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332	13,1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10	(8,393)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6,556	104,529

第 23 至 50 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 (i) 營運及管理其擁有非公立醫院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福華醫院」)及 (ii) 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予非營利性醫院上海楊思醫院(「楊思醫院」)。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由Vanguard Glory Limited(「Vanguard Glory」)控制，該公司為Hony Capital Fund V, L.P.(被視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主要上市。

除另有所指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使用將適用於預期總年度盈利的稅率估計所得稅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一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

3 會計政策—續

(a)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準則的影響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而尚未被本集團所提前採納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投入資產	遞延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引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則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本集團決定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變為強制性之前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不認為新指引會對於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有顯著的影響，原因如下：

- 債務工具(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似乎符合條件以分類為按公平值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因此該等資產的入賬並無改變。
- 目前分類為持有至到期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似乎符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條件。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被指定為按公平值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法，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此不會對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有影響。取消確認規則來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且沒有任何變動。

3 會計政策—續

(a)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準則的影響—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新對沖會計規則將對沖工具的會計處理更緊密配合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實務。作為一般性原則，因為準則引入更多以原則為本的方針，所以更多對沖關係可能需要符合對沖會計條件。惟現階段本集團並不預期識別任何新對沖關係。本集團目前並無現有對沖關係。因此，本集團並不預期會對對沖關係的會計處理有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產生的信貸虧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FVOCI計量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

新準則亦引入擴大了的披露規定及呈報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及範圍，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收益確認的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因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

新準則乃基於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的原則。

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法採納。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內之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新準則。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識別以下方面將可能會受到影響：

- 網綁銷售—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確認獨立履約責任，這可能會影響收益的確認時間
- 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的會計處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現時支銷的若干成本可能需確認為資產；及
- 退貨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在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列從客戶收回貨品的權利及退款責任。

3 會計政策—續

(a)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準則的影響—續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移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在資產負債表確認。根據新訂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會予以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對承租人的會計處理不會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 13,850,000 元。然而，本集團仍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的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或會由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所涵蓋，而部分承擔可能涉及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租賃的安排。

該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第一個中期生效。目前，本集團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i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

有關修訂闡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不一致性。倘交易涉及一項業務，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須確認部分收益或虧損，即使該等資產在附屬公司以內。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其中若干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的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所作評估，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所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在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多項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信息及披露，此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底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底相比，財務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三個公平值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第一級)。
- 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者)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所述報價)(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的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未經審核)</i>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浮動利率貨幣基金	—	80,933	—	80,933
總資產	—	80,933	—	80,933

期內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金融工具須按公平值計量。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3 公平值估計—續

(a) 第二級金融工具

下表分別列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二級工具的變動。

	浮動利率貨幣基金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	—
添置	93,100	—
結算	(12,200)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33	—
期末結餘	80,933	—
計入損益「其他收益」項下的期內收益總額	33	—
計入期末損益的期內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	—

第二級金融工具為浮動利率貨幣基金，其被視為由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生效，部分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贖回。由於從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持續時間較短，故本團持有的貨幣基金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且有關公平值收益／虧損及利率變動的財務影響極小。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3 公平值估計－續

(b) 第三級金融工具

	浮動利率理財產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	—
添置	113,600	—
結算	(113,690)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90	—
期末結餘	—	—
計入損益「其他收益」項下的期內收益總額	90	—
計入期末損益的期內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	—

第三級金融工具為浮動利率理財產品，其被視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人民幣56,800,000元的金融工具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生效，且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贖回。同日，本集團將資金重新投資至同系列理財產品，而金融工具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贖回。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團概無持有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結構性存款
- 貿易應付款項
-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應付關聯方款項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作出戰略決策的本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服務和產品兩個角度考量業務。當本集團公司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而分部在以下各方面相若：(i)產品和服務的性質；(ii)生產工藝的性質；(iii)從產品和服務角度劃分的客戶類型或類別；(iv)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v)(如適用)監管環境的性質，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可合併計算。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不同的分部，業務風險各異並具備不同的經濟特徵，本集團進行分部報告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本集團基於計量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a) 綜合醫院服務

該分部收入來自在福華醫院提供的醫院服務。

6 分部資料—續

(b) 醫院管理服務

本集團根據醫院管理協議向楊思醫院提供綜合管理服務及收取管理服務費。

(c) 未分配

「未分配」類別主要指總部開支。

有關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綜合醫院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未經審核)</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7,238	70,971	—	88,209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1,033	41,630	—	42,663
折舊	(361)	(1,023)	(324)	(1,708)
攤銷	(575)	(1,153)	(18)	(1,746)
存款的財務收入	5	526	131	662
未分配開支(折舊及攤銷除外)			(32,485)	(32,485)
除稅前(虧損)/利潤	102	39,980	(32,696)	7,386
<i>(未經審核)</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26,155	309,714	424,454	760,323
商譽	7,948	950,916	—	958,864
總資產	34,103	1,260,630	424,454	1,719,187
總負債	8,829	80,431	64,953	154,213
<i>(未經審核)</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攤銷及減值	(807)	(2,176)	(342)	(3,325)
添置非流動資產(商譽及遞延所得稅 資產除外)	268	796	—	1,06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續

	綜合醫院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經審核)</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3,011</u>	<u>63,086</u>	<u>—</u>	<u>76,097</u>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209)	49,995	—	49,786
折舊	(289)	(880)	(598)	(1,767)
攤銷	(575)	(1,153)	—	(1,728)
存款的財務收入	<u>6</u>	<u>43</u>	<u>—</u>	<u>49</u>
未分配開支(折舊及攤銷除外)			<u>(10,491)</u>	<u>(10,491)</u>
除稅前(虧損)/利潤	<u>(1,067)</u>	<u>48,005</u>	<u>(11,089)</u>	<u>35,849</u>
<i>(經審核)</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26,074	272,278	23,845	322,197
商譽	<u>7,948</u>	<u>950,916</u>	<u>—</u>	<u>958,864</u>
總資產	<u>34,022</u>	<u>1,223,194</u>	<u>23,845</u>	<u>1,281,061</u>
總負債	<u>16,965</u>	<u>48,425</u>	<u>30,116</u>	<u>95,506</u>
<i>(經審核)</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攤銷及減值	<u>(1,437)</u>	<u>(2,033)</u>	<u>(598)</u>	<u>(4,068)</u>
添置非流動資產(商譽及遞延資產除外)	<u>369</u>	<u>1,954</u>	<u>—</u>	<u>2,323</u>

7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綜合醫院服務		
— 藥品銷售	12,980	9,286
— 治療及一般醫院服務	4,258	3,725
醫院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a)	70,207	62,430
— 其他服務費	764	656
	<u>88,209</u>	<u>76,097</u>

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就其綜合醫院服務而言，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收入主要來自個體病人。就其管理服務費而言，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單一客戶楊思醫院分別貢獻本集團收入的79.6%及82.0%。

(a) 管理服務費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維康投資」)與楊思醫院訂立一份醫院管理框架協議(「醫院管理框架協議」)。根據醫院管理框架協議，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八年止為期6年，維康投資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詳細服務內容及定價每年於單獨醫院管理協議(「醫院管理協議」)中議定及生效。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楊思醫院理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將醫院管理框架協議期限延展至二零六四年。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楊思醫院根據決議案與維康投資進一步簽署一份意向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維康投資及西藏達孜弘和瑞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弘和瑞信」)進一步與楊思醫院訂立一份長期醫院管理協議(「長期醫院管理協議」)。根據長期醫院管理協議，自二零一六年起至二零二五年止為期10年，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將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分別與楊思醫院簽訂年度醫院管理協議，並分別基於年度醫院管理協議所載的預定公式分別收取管理費。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虧損)/收益	(195)	523
醫療補償	(14)	—
其他	(23)	(1)
	<u>(232)</u>	<u>522</u>

9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政府補助及補貼(a)	1,500	569
貨幣基金及理財產品利息收入	123	—
	<u>1,623</u>	<u>569</u>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助及補貼人民幣1,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乃由上海市三林鎮人民政府考慮到維康投資的稅收貢獻而發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因考慮到弘和瑞信的稅收貢獻獲西藏自治區達孜縣財政局發政府補助及補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9,000元)。

10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財務收入		
結構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662	49
財務開支		
外匯虧損	(8,393)	—
財務開支淨額	<u>(7,731)</u>	<u>49</u>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中國大陸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9%及25%（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及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877	8,316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942	2,971
	<u>9,819</u>	<u>11,287</u>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康投資、福華醫院及弘和醫信的所得稅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弘和志遠及弘和瑞信的所得稅稅率為9%（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

根據西藏自治區政府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頒佈的《西藏自治區企業所得稅政策實施辦法》，弘和志遠及弘和瑞信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資格享有9%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d) 預扣稅

根據按自弘和瑞信及維康投資匯出的股息計算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妙榮及捷穎於可見未來的預扣稅稅率分別為10%。

12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本公司購買的普通股)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總額(人民幣千元)	(12,291)	16,46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8,860	98,43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0.103)	0.167

釐定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於註冊成立時發行的一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六年發行的9,699股股份，被視為猶如有關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起已發行。

此外，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通過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向Midpoint Honour發行的額外300股股份予以調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購回及其後註銷300股普通股中的14股。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就認購協議作出的修訂，其餘由Midpoint Honour持有的286股股份被視為庫存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本公司按當時的現有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相等於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代價向彼等配發及發行9,986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而本公司9,986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001港元的購回及註銷。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資本化發行99,850,014股股份已生效。因此，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獲追溯性調整，猶如其自開始日期起生效。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本公司每股0.001港元的普通股，包括於香港公開發售3,333,600股股份及國際發售30,000,4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發行5,000,000股普通股。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i>(未經審核)</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金額	22,630	123,207	958,864
添置	516	—	—
出售	—	—	—
折舊及攤銷	(1,708)	(1,746)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金額	<u>21,438</u>	<u>121,461</u>	<u>958,864</u>
<i>(經審核)</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金額	23,625	126,487	958,864
添置	2,323	—	—
出售	—	—	—
折舊及攤銷	(1,767)	(1,728)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金額	<u>24,181</u>	<u>124,759</u>	<u>958,864</u>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5,681	5,213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09)	(63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172</u>	<u>4,575</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且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90天	2,751	4,514
91至180天	2,542	—
181天至1年	388	—
1年以上	—	699
	<u>5,681</u>	<u>5,213</u>

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金預付款項	347	331
建設項目預付款項	81	81
與上市籌備有關的專業服務費預付款項	—	7,270
按金	548	499
其他	280	389
總計	<u>1,256</u>	<u>8,570</u>
減：非即期部分	<u>548</u>	<u>—</u>
即期部分	<u>708</u>	<u>8,570</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收取／償還，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 貿易性質		
楊思醫院	41,678	38,175
— 其他		
Vanguard Glory Limited	57	46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27	30
Grand Roc Holdings Limited	8	13
Han Prestige Limited	8	—
Marco Alliance Ltd.	—	12
總計	<u>41,778</u>	<u>38,276</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交易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41,678	38,175
30至90天	—	—
90至180天	—	—
超過180天	—	—
	<u>41,678</u>	<u>38,175</u>

16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出現減值(二零一六年：零)。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關聯方款項		
— 其他		
楊思醫院	4,136	2,937
Vanguard Glory Limited	561	918
	<u>4,697</u>	<u>3,855</u>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0)。

該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7 股本、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港元
法定		
普通股 (a)	500,000,000	500,000

	股份數目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未經審核)</i>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986	65	(2)	—	63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 (a)	(9,986)	(65)	2	—	(63)
向當時的股東發行普通股 (a)	9,986	—	—	—	—
資本化發行 (b)	99,850,014	89	(3)	(86)	—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c)	33,334,000	30	—	378,294	378,324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					
發行普通股 (c)	5,000,000	4	—	56,533	56,537
股份發行成本 (c)	—	—	—	(30,720)	(30,72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138,194,000</u>	<u>123</u>	<u>(3)</u>	<u>404,021</u>	<u>404,141</u>

	股份數目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經審核)</i>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	—	—	—	—
向母公司發行普通股	9,699	—	—	—	—
發行新普通股	300	2	—	31,150	31,15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u>	<u>2</u>	<u>—</u>	<u>31,150</u>	<u>31,152</u>

17 股本、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 (a)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通過增設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由 50,000 美元(分為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增至合共 50,000 美元及 500,000 港元(分為 (i)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及 (ii)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按當時的現有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 9,986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代價相等於每股面值 0.001 港元，並入賬列作繳足。本公司 9,986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普通股已被按每股 0.001 港元的價格購回及註銷。法定股本透過註銷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已授權但未發行的普通股削減，本公司的法定股本於其後為 500,000 港元(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有關發行、購回及註銷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完成。

- (b)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於本公司法定股本變動後，且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結餘充足，或因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而錄得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 99,850,014 港元資本化，方法為利用該金額按面值繳足於緊接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當日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或根據該等股東的指示配發及發行 99,850,014 股股份的股款(「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於本公司上市日期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即時完成。
- (c)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本公司每股 0.001 港元的普通股，包括於香港公開發售 3,333,600 股股份及國際發售 30,000,400 股股份，各情況下價格均為每股股份 12.80 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 378 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以每股 12.80 港元額外發行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新普通股。來自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 57 百萬元。

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股份發行成本約人民幣 31 百萬元，並已記錄為股份溢價扣減。

18 儲備

	資本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041,933	16,483	1,058,4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23	—	2,323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	63	—	6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1,044,319</u>	<u>16,483</u>	<u>1,060,802</u>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37,035	7,812	1,044,84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302	1,30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1,037,035</u>	<u>9,114</u>	<u>1,046,149</u>

(a)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法規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分派各年度純利前，在中國註冊的公司須撥出其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並在抵銷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的年內法定純利的10%至法定盈餘儲備金。當該儲備餘額達到各公司股本的50%時可選擇不再轉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貿易應付款項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3,595	4,604
91至180天	—	—
181天至1年	—	—
超過1年	27	27
	<u>3,622</u>	<u>4,631</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期限較短，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0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僱員福利	6,219	11,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4,805	19,442
應付管理層認購人款項	30,591	30,234
有關上市的應計專業服務費	21,984	6,839
第三方墊款	158	167
關稅及企業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費	2,648	2,647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預扣稅	2,549	5,357
其他	4,103	1,377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總額	<u>103,057</u>	<u>77,280</u>
減：非即期部分	<u>2,866</u>	<u>19,442</u>
即期部分	<u>100,191</u>	<u>57,838</u>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1 遞延所得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 12 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將於 12 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44	276
	<u>244</u>	<u>2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超過 12 個月後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36,511)	(35,601)
— 將於 12 個月內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864)	(864)
	<u>(37,375)</u>	<u>(36,46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37,131)</u>	<u>(36,189)</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未經審核)</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76	276
計入損益	(32)	(3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244</u>	<u>244</u>
<i>(經審核)</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49	249
計入損益	143	14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392</u>	<u>392</u>

2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0,758)	(5,707)	(36,465)
計入／(扣除自)損益	432	(1,342)	(91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30,326)</u>	<u>(7,049)</u>	<u>(37,375)</u>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1,622)	(5,447)	(37,069)
計入／(扣除自)損益	432	(3,546)	(3,11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31,190)</u>	<u>(8,993)</u>	<u>(40,183)</u>

22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23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土地及樓宇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遲於一年	4,357	2,376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9,493	7,834
遲於五年	—	1,038
	<u>13,850</u>	<u>11,248</u>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因此，楊思醫院被視為有關聯，原因是本集團參與了楊思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其他方如受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核心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下列各方均為關聯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上海楊思醫院	本集團若干僱員或董事為楊思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Vanguard Glory Limited	母公司
Hony Capital Fund V, L.P.	最終控股股東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Tianjin) L.P.	最終控股股東的關聯方
Grand Roc Holdings Limited	張先生擁有的關聯方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管理層認購人擁有的關聯方
Marco Alliance Ltd.	最終控股股東的關聯方
Han Prestige Limited	母公司的關聯方

本集團在確定本集團是否對楊思醫院擁有控制權時已行使重大判斷。評估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未獲得可凌駕於內部管治機構以指導楊思醫院相關活動的決策權，故本集團並無控制權，因此並未將楊思醫院綜合入賬。

以下重大交易乃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管理服務費		
— 楊思醫院	<u>70,207</u>	<u>62,430</u>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與關聯方的結餘披露於附註 16。

(c) 核心管理層薪酬

核心管理層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核心管理層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花紅	6,566	4,558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17,405	1,2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	111
福利及其他開支	127	180
	<u>24,194</u>	<u>6,105</u>

25 資產負債表日後發生的事件

(a) 建議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本公司就建議收購事項(「建議收購事項」)訂立一份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根據意向書，本公司及賣方就建議收購事項協定先決條件、可退還按金及獨家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向一個託管賬戶繳納可退還按金人民幣120,000,000元(「按金」)，未經本公司及賣方代表同意不得從託管賬戶調動或挪用任何按金。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仍在協商中。

(b)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本公司董事會討論及批准出售福華醫院的80%股權，福華醫院由本公司透過維康投資間接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維康投資就出售福華醫院的全部股權與上海宏發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事項」)，總代價為人民幣43,000,000元。出售事項完成後，福華醫院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